

广州市黄埔区教育局  
广州市黄埔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广州市黄埔区商务局  
广州市黄埔区文化广电旅游局

文件

穗埔教〔2023〕261号

---

关于印发《广州市黄埔区 2023 年义务教育  
起始年级部分招生指标分配到重点  
企业实施办法》的通知

区相关企业、全区各中小学校：

为协同构建促进区内企业百舸争流、千帆竞发的营商环境，  
2022 年，黄埔区在全面落实户籍生正常入学、非户籍生积分入

学的基础上，再次针对区内重点企业特别新增实施了“招生指标分配到重点企业”的奖励性招生举措，取得了较好的社会反响。为保持政策的相对连贯性和稳定性，也为后期优化修订积累更多的实践经验，2023年的“招生指标分配到重点企业”实施办法，仍严格执行2022年该实施办法（除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已由区商务局划转给区文化广电旅游局这一相关调整外）。

现将《广州市黄埔区2023年义务教育起始年级部分招生指标分配到重点企业实施办法》印发给你们，请符合条件的企业按要求及时做好相关申报工作。

特此通知。

附件：广州市黄埔区2023年义务教育起始年级部分招生指标分配到重点企业实施办法



广州市黄埔区教育局



广州市黄埔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广州市黄埔区商务局



广州市黄埔区文化广电旅游局

2023年4月28日

## 广州市黄埔区 2023 年义务教育起始年级部分 招生指标分配到重点企业实施办法

**第一条** 为进一步优化投资环境，推动企业转型升级，实现经济和社会快速发展，广州市黄埔区对为区内经济发展做出较大贡献的重点企业的发展予以扶持和鼓励。为做好广州市黄埔区企业员工子女的入学服务工作，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是《广州市黄埔区来穗人员子女接受义务教育工作实施细则（试行）》的具体补充，在广州市黄埔区投资注册的内资或外资企业适用本办法。

本办法仅适用于企业管理、技术人才及重要员工子女申请入读小学一年级和初中一年级。

**第三条** 符合本办法规定条件的企业，入学指标名额只限安排在本企业劳动合同及缴纳社保均满 1 年及以上的非广州市户籍员工子女入学（员工及子女均为非广州市户籍）。

**第四条** 重点企业的具体评分标准和指标分配方法如下：

### （一）评分标准

以企业综合评分作为重点企业的排名依据，企业综合评分为营业收入得分和地方经济发展贡献得分之和，满分 10 分，其中营业收入得分和地方经济发展贡献得分各占比 50%。

**1. 营业收入得分。**工业、商贸业企业 2022 年的营业收入按 100 亿元以上、50 亿元以上、15 亿元以上、7 亿元至 15 亿元、3 亿元至 7 亿元分别得 10、8、6、4、2 分；其他营利性服务业企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贸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2022 年的营业收入按 20 亿元以上、15 亿元以上、8 亿元以上、4 亿元至 8 亿元、1.5 亿元至 4 亿元分别得 10、8、6、4、2 分。

**2. 地方经济发展贡献得分。**企业 2022 年对地方经济发展贡献按 1 亿元以上、5000 万元以上、2500 万元以上、1000 万元至 2500 万元、200 万元至 1000 万元分别得 10、8、6、4、2 分。

## **（二）企业排名标准**

企业排名以企业综合评分高低排序，当企业的综合评分相同，则按照企业的地方经济发展贡献得分的高低确定企业的排名先后。

上述金额使用人民币，含下限数，不含上限数。

## **（三）指标分配方法**

2022 年综合评分得 9-10 分的企业，当年可获提供小学入学指标 6 个，初中入学指标 2 个；

2022 年综合评分得 7-8 分的企业，当年可获提供小学入学指标 5 个，初中入学指标 2 个；

2022 年综合评分得 5-6 分的企业，当年可获提供小学入学指标 4 个，初中入学指标 2 个；

2022 年综合评分得 3-4 分的企业，当年可获提供小学入学指标 2 个，初中入学指标 1 个；

2022 年综合评分得 2 分的企业，当年可获提供小学入学指标 1 个，初中入学指标 1 个；

2022 年综合评分得 1 分的企业，当年可获提供小学入学指标 1 个。

如按照以上办法分配后出现指标不足的情况，则根据企业排名先后安排入学指标。

**第五条** 企业营业收入以国家统计局“财务状况表”为准。企业地方经济发展贡献数据以区相关部门提供的数据为准。

**第六条** 黄埔区工信、商务等部门要根据自身职责，于 2023 年 5 月 22 日前在“广州市黄埔区义务教育起始年级重点企业指标招生系统 (<http://yezs.hp.edu.net:7003/>)”公示通过重点企业资格审核的重点企业排名；5 月 29 日将公示后无复议的重点企业排名及企业员工子女申报信息和排名的相关数据报区教育局。

### **第七条** 申报流程

1. 符合本办法第四条的企业，**2023 年 5 月 12 日 17:00 前完成重点企业资格审核工作**。由企业经办人于 2023 年 5 月 5 日 9:00-5 月 12 日 17:00 登录“广州市黄埔区义务教育起始年级重点企业指标招生系统 (<http://yezs.hp.edu.net:7003/>)”，上传重点企业资格审核材料并提交，（具体指引详见《2023 年黄埔区广州开发区重点企业办理员工子女申请入读区公办中小学起始年

级办事指南》)。区工信局、商务局和文化广电旅游局审核管理员登录系统审核企业提交材料并提出初审意见，企业需根据初审意见及时进行修改并重新提交。

2. 通过重点企业资格审核的企业，于**2023年5月19日17:00前**完成申请“重点企业入学指标”员工及子女相关信息的填报工作。由企业经办人于2023年5月15日9:00-5月19日17:00再次登录系统，填报申请“重点企业入学指标”员工及子女相关信息并提交。区工信局、商务局和文化广电旅游局审核管理员登录系统审核企业员工及子女相关材料并提出审核意见，企业需根据审核意见完成修改并重新提交。

3. 黄埔区工信、商务等部门要根据自身职责，于**2023年5月22日前**在“广州市黄埔区义务教育起始年级重点企业指标招生系统（<http://yezshp.edu.net:7003/>）”公示通过重点企业资格审核的重点企业排名；公示期间有异议的可向区工信局、商务局和文化广电旅游局反馈提出复议。

4. 区工信局、商务局和文化广电旅游局于**5月29日**将公示后无复议的重点企业排名及申请入学指标的企业员工子女申报信息和排名的相关数据报区教育局。

5. **5月31日**区教育局公布2023学年初中一年级和小学一年级重点企业入学指标学位计划（可登录“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政府 广州开发区管委会”官方网站 通知公告”栏目或“广州黄埔发布”和“广州黄埔教育”微信公众号查阅）。

6. 审核通过的申请重点企业入学指标的企业员工，于 2023 年 6 月 1 日-6 月 5 日登录“广州市黄埔区义务教育起始年级重点企业指标招生系统”（<http://yezs.hp.edu.net:7003/>）填报志愿学校；第一次填报志愿未被录取的，可参加第二次填报志愿（可填报志愿学校为第一次重点企业入学指标学位分配后有剩余入学指标的学校），具体填报时间为 6 月 12 日-6 月 13 日。第一次填报志愿时，可填报八个志愿学校，填满八个志愿学校即可成功提交。第二次填报志愿时，可填报四个志愿学校，填满四个志愿才可以提交。登录账号为申请学位适龄儿童的身份证号码，密码为身份证号后 6 位数。填报志愿时网上已选择了志愿学校但未确认的、或逾期未登录“广州市黄埔区义务教育起始年级重点企业指标招生系统”填报志愿学校的（以系统记录为准），视为放弃学位申请。志愿填报期间，如需修改志愿学校，可向员工所在企业提出修改申请。

7. 重点企业入学指标分配录取结果将分别于 2023 年 6 月 7 日和 6 月 15 日在“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政府 广州开发区管委会”官方网站“通知公告”栏目或“广州黄埔发布”和“广州黄埔教育”微信公众号公布。

8. 已申请政策性照顾获得学位的非穗户籍适龄儿童，不能再通过重点企业入学指标获得学位。通过本办法未分配到学位的非穗户籍员工子女，可参加积分入学填报志愿或自行申请报读民办学校。

**第八条** 录取规则是按照重点企业排名、企业员工排名及家长所填报志愿进行电脑分配学位。

**第九条** 根据本办法安排入学的企业员工子女，可在同一学校连续读至该学段结束，如升读下一学段，需重新申请。

**第十条** 本办法所提供的重点企业员工子女入学指标，是各学校解决完户籍生入学需求之后按余量学位情况提供。

**第十一条** 区内各中小学要积极创造条件，充分挖掘学位潜力，为重点企业员工子女入学提供学位。

**第十二条** 符合本办法的重点企业员工子女入学所需经费，由财政部门按现行经费供给渠道及办法解决。

**第十三条** 符合本办法企业，必须将入学指标用于本企业在职非广州市户籍员工子女入学，并对本企业提交的入学申请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有弄虚作假，一经发现，将取消录取学生获取的重点企业入学指标学位。也将连续三年取消该企业的招生入学指标分配资格。

**第十四条** 严禁任何个人和企业买卖入学指标或利用入学指标谋取不当利益，如有违反，永久取消其子女入学优惠政策或企业入学指标；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十五条** 重点企业入学指标录取的适龄儿童必须是未入读小学或初中的应届新生，若入学建学籍时发现其已有小学或初中学籍，将取消其分配获取的重点企业入学指标学位。

**第十六条** 重点企业入学指标录取的适龄儿童必须身心健

康，能适应学校的教学活动要求，遵守学校纪律，否则学校有权取消其重点企业入学指标分配获取的学位。

**第十七条** 本办法中有关企业评分标准、排名顺序及入学指标数由广州市黄埔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广州市黄埔区商务局和广州市黄埔区文化广电旅游局负责解释；有关重点企业入学指标学位计划、学位分配由区教育局负责解释。

# 2023 年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重点企业办理员工 子女申请入读区公办初中小学 起始年级办事指南

## 一、申请条件

2022 年营业收入 3 亿元以上，或者地方经济发展贡献 200 万元以上的工业和商贸业企业；2022 年营业收入 1.5 亿元以上，或者地方经济发展贡献 200 万元以上的其他营利性服务业企业（其他营利性服务业指：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工业企业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名单以区工信局通知为准，商贸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以区商务局通知为准，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名单以区文化广电旅游局通知为准。

## 二、申请流程及申请材料

### （一）企业资格审核

符合本办法第四条的企业，2023 年 5 月 12 日 17:00 前完成重点企业资格审核工作。由企业经办人于 2023 年 5 月 5 日 9:00-5 月 12 日 17:00 登录“广州市黄埔区义务教育起始年级重点企业指标招生系统（<http://yezs.hp.edu.net:7003/>）”，上传重点企业

资格审核材料并提交。区工信局、商务局和文化广电旅游局审核管理员将登录系统审核企业提交材料并提出初审意见，企业需根据初审意见及时进行修改并重新提交。

本阶段系统将于 2023 年 5 月 5 日 9:00 开放，并于 2023 年 5 月 12 日 17:00 自动关闭，企业需在 2023 年 5 月 12 日 17:00 前完成修改并重新提交，**逾期不提交视为自动放弃。**

**附件材料**（请按要求上传系统）：

1.企业工商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

2.企业进入国家统计局一套表系统，下载“调查单位基本情况表”和“财务状况表”后，以 PDF 形式保存、打印（系统导出原件，**需带有系统防伪水印**，加盖企业公章）

3.企业承诺函（加盖企业公章，法定代表人签章）

## （二）企业员工入学申请

通过重点企业资格审核的企业，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 17:00 前完成申请“重点企业入学指标”员工及子女相关信息的填报工作。由企业经办人于 2023 年 5 月 15 日 9:00-5 月 19 日 17:00 再次登录系统，填报申请“重点企业入学指标”员工及子女相关信息并提交。区工信局、商务局和文化广电旅游局审核管理员将登录系统审核企业员工及子女相关材料并提出审核意见，企业需根据审核意见完成修改并重新提交。

本阶段系统将于 2023 年 5 月 15 日 9:00 开放，并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 17:00 自动关闭，企业需在 2023 年 5 月 19 日 17:00 前

完成修改并重新提交，逾期不提交视为自动放弃。

**附件材料**（请按要求上传系统）：

- 1.员工一年以上（含）劳动合同（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
- 2.一年以上（含）社保缴费证明（原件扫描）
- 3.员工本人及配偶、小孩的户口本（户主页加员工本人页、配偶本人页、小孩本人页，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如员工本人及配偶、小孩不在同一户口本，需分别复印户主页）
- 4.员工本人及配偶、小孩的身份证（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
- 5.小孩的出生证（原件扫描）

### **三、受理部门**

工业企业受理部门：广州市黄埔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广州开发区经济和信息化局）中小企业处

联系电话：82108835、82118738、82113926

商贸服务业企业受理部门：广州市黄埔区商务局

联系电话：82111493、82111578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企业受理部门：广州市黄埔区文化广电旅游局

联系电话：82399020

系统技术支持电话：17708652487、19830470213

技术支持 QQ：1448952258、2172258836

### **四、注意事项**

- 1.申请重点企业入学指标的企业员工子女必须达到小学一

年级入学年龄即 2017 年 8 月 31 日（含 31 日）以前出生，未达到小学一年级入学年龄的员工子女不得占用重点企业入学指标。若企业坚持上报，教育局核实相关情况后予以删除，相关指标作废，不再接受其他员工报名。

2.企业必须将入学指标用于本企业在职员工子女入学，并对本企业提交的入学申请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有弄虚作假，一经发现，连续三年取消该企业的招生指标分配资格；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3.严禁任何个人和企业买卖入学指标或利用入学指标谋取不当利益，如有违反，永久取消其子女入学优惠政策或企业入学指标；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4.重点企业入学指标录取的适龄儿童必须是未入读小学或初中的应届新生，若建学籍时发现其已有小学或初中学籍，将取消其重点企业入学指标分配获取的学位。

5.重点企业入学指标录取的适龄儿童必须身心健康，能适应学校的教学活动要求，遵守学校纪律，否则学校有权取消其重点企业入学指标分配获取的学位。

### 附件 3

## 企业承诺函

本公司承诺已知悉《广州市黄埔区 2023 年义务教育起始年级部分招生指标分配到重点企业实施办法》，现委托经办人\_\_\_\_\_代表本公司提供的资料信息真实有效，申请学生皆为我公司管理和技术人才及重要员工子女，如存在弄虚作假，愿依法取消重点企业入学指标分配资格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企业法定代表人签字：

企业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4

**广州市黄埔区  
义务教育起始年级重点企业指标招生系统  
企业操作手册**

**2023 年 4 月**

# 目 录

1	运行环境要求.....	4
2	登录系统.....	4
3	上报企业材料.....	4
4	上报企业员工子女信息.....	4
5	FAQ.....	4

## 1 运行环境要求

为了提高系统的运行速率，建议使用火狐、谷歌、360 浏览器（极速模式）等浏览器。谷歌浏览器下载地址：[https://pc.qq.com/detail/1/detail\\_2661.html](https://pc.qq.com/detail/1/detail_2661.html)

**注意：系统不支持手机登录，只支持电脑网页版**

## 2 登录系统

**步骤一：** 输入网址：<http://yezshp.edu.net:7003/>，进入“广州市黄埔区义务教育起始年级重点企业指标招生系统”，如图所示：



**步骤二：** 点击“管理员”，点击“登录”，进入登录界面，如图所示：

## 广州市黄埔区义务教育起始年级重点企业指标招生系统

### 管理员登录

<input type="text"/>	请输入登录账号
<input type="password"/>	请输入登录密码
<input type="text"/>	请输入验证码 
<input type="button" value="登录"/>	

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不建议使用IE8、IE9内核的浏览器

注意：(1)登录账号：为企业社会信用代码

(2)密码：默认 123456，首次登录系统后要求修改密码。如图所示：

**⚠ 您是首次登陆,请修改密码!** ×

用户账号:	qy000003
用户名称:	广州市黄埔区慧盈文具行
原密码:	<input type="password"/> 输入原密码
新密码:	<input type="password"/> 密码必须由数字、字母及特殊字符!、@、\$、#组成,且长度不得少于8位最多30个字符
确认密码:	<input type="password"/> 再次输入确认密码

### 3 上报企业材料

**步骤一：**完成以上步骤后，进行企业材料上报，材料格式支持 jpg\png\pdf。主

要材料有：

- 1、企业工商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
- 2、企业进入国家统计局一套表系统，下载“调查单位基本情况表”和“财务状

况表”后，以 PDF 形式保存、打印；（系统导出原件，**需带有系统防伪水印**，加盖企业公章）

### 3、企业承诺函（加盖企业公章，法定代表人签章）

如图所示：



**步骤二：**根据系统提示信息提交上一年企业营收、相应材料。完成后，企业等待区工信局\商务局\文化广电旅游局进行材料审核确认。

**步骤三：**可以实时查看审核进度及审核反馈意见。

## 4 上报企业员工子女信息

审核通过的企业在规定时间内登录系统，完成符合条件的企业员工子女材料信息上报。

**步骤一：**查看企业指标分配信息，首页显示当前登录企业的综合评分、指标额分配情况。如下图所示：



**步骤二：**点击材料上报—上报员工子女材料，进入员工子女材料填写。如下图所示

示：



**步骤三：**点击新增，填写报名信息，报名信息包括**基本信息、子女信息、材料信息**，以上信息均为**必填信息项**。

**基本信息：**员工姓名、证件类别、证件号、手机号、社保编号、职务、企业内部排名、家庭住址、企业经办人姓名、企业经办人手机。

**子女信息：**姓名、申请年级、性别、证件类别、证件号、户籍、出生日期、与员工关系。

上报员工子女材料		状态:【未审核】
<b>基本信息</b>		
* 员工姓名	<input type="text"/>	* 证件号码 <small>身份证</small> <input type="text"/>
* 手机号码	<input type="text"/>	* 社保编号 <input type="text"/>
* 职务	<input type="text"/>	* 企业内部排名 <input type="text"/>
* 家庭住址	<input type="text"/> <small>*建议详细到街道地址</small>	
* 企业经办人姓名	<input type="text"/>	* 企业经办人手机 <input type="text"/>
<b>子女信息</b>		
* 姓名	<input type="text"/>	* 证件号码 <small>身份证</small> <input type="text"/>
* 性别	<input type="text"/>	* 出生日期 <small>自</small> <input type="text"/>
* 户籍	<input type="text"/>	* 与员工关系 <input type="text"/>
* 申报入读年级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button" value="新增"/>		

**步骤四：**完成基本信息录入后，上传员工子女材料。

**上传材料图片格式支持 jpg\png\pdf。材料包括以下：**

- 1、员工一年以上（含）劳动合同（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
- 2、一年以上（含）社保缴费证明（原件扫描）
- 3、员工本人及配偶、小孩的户口本（户主页加员工本人页、配偶本人页、小孩本人页，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如员工本人及配偶、小孩不在同一户口本，需分别复印户主页）
- 4、员工本人及配偶、小孩的身份证（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
- 5、小孩的出生证（原件扫描）

子女信息	
* 姓名 <input type="text"/>	* 证件号码 <input type="text"/>
* 性别 <input type="text"/>	* 出生日期 <input type="text"/>
* 户籍 <input type="text"/>	* 与员工关系 <input type="text"/>
* 申报入读年级 <input type="text"/>	
<b>附件材料</b> *请确保图片清晰完整，否则影响审核结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员工劳动合同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li> </ul> <div style="border: 1px dashed gray; width: 100px; height: 100px; margin: 0 auto; display: flex; align-items: center; justify-content: center;">+</div>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一年以上社保缴费证明原件</li> </ul> <div style="border: 1px dashed gray; width: 100px; height: 100px; margin: 0 auto; display: flex; align-items: center; justify-content: center;">+</div>	

员工子女材料信息上传

**步骤五：**完成企业所有员工子女材料上报后，等待区工信局、商务局和文化广电旅游局审核。可实时登录系统了解企业员工子女材料审核结果及审核意见。

## 上报员工子女材料

状态:【审核不通过】

● 审核不通过  
社保证明材料不符  
2020-04-23 15:50:23

审核日志查看

基本信息	
* 员工姓名	* 证件号码
* 手机号码	* 社保编号
* 职务	* 企业内部排名
* 家庭住址	* 建议详细到街道地址
* 企业经办人姓名	* 企业经办人手机 15700000008
子女信息	
* 姓名	* 证件号码
* 性别	* 出生日期
* 户籍	* 与员工关系
* 申报入读年级	

## 5 FAQ

### 1. 企业排名信息公布时间?

在所有企业员工子女信息审核阶段完成后进行公布

### 2. 忘记密码?

企业经办人及时联系区工信局、商务局或文化广电旅游局，进行密码重置，妥善保管好企业密码。

### 3. 录入不了员工子女的信息?

1、企业指标名额受限。

2、申请一年级的员工子女出生日期：2017年8月31日（含31日）前。

(此页无正文)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

广州市黄埔区教育局办公室

2023年4月28日印发

---